

子与2◎著

唐宋

【肆】

心美
计人

大唐风月，盛世长歌

醒掌天下权，醉卧美人膝。
五千年风华烟雨，是非成败转头空。

张佳宁×王天辰×张智尧×袁咏仪

领衔主演

子与
2 ◎著



肆
心计
美人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唐砖. 4 / 孜与2著. —南京: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2018.8
ISBN 978-7-5594-2089-3

I. ①唐… II. ①孜… III.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8) 第103567号

书 名 唐砖. 4

作 者 孜与2
责 任 编 辑 丁小卉 姚 丽
选 题 策 划 李 娟
出 版 发 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出 版 社 地 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 邮编: 210009
出 版 社 网 址 www.jswenyi.com
经 销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印 刷 三河市中晟雅豪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80毫米×1230毫米 1/16
字 数 500千字
印 张 23.5
版 次 2018年8月第1版 2018年8月第1次印刷
标 准 书 号 ISBN 978-7-5594-2089-3
定 价 39.80元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目录

第一章 被迫出兵	001
第二章 一路捡宝	021
第三章 渊盖苏文	044
第四章 大军获胜	061
第五章 惊人的战绩	083
第六章 灯火阑珊	103
第七章 危险的女人们	116
第八章 短暂的平稳	152
第九章 绝对安全的武器	172
第十章 落荒而逃	190



第十一章	试验成功	214
第十二章	书院情怀	236
第十三章	佛道之争	257
第十四章	断开的光明盘	277
第十五章	废园魅影	299
第十六章	兵不厌诈	322
第十七章	书院新子弟	347

第一章 被迫出兵

“这么说，小侄必须去辽东了？”云烨坐在下首，抬起头问程咬金和牛进达，大唐如今可谓谋士如雨，猛将如云，取回前朝将士的骸骨的重任，怎么也轮不到自己。

“如今与高句丽对峙的是张俭，我朝兵马未动，张俭有力难施，唯有出奇兵，沿着辽水溯流而上，再偷偷取回将士骸骨，方为上策。”

程咬金说出了原因，大唐最强悍的一支水军就是云烨统领的岭南水师，如果兵部准备达到目的，岭南水师无疑是做合适的一支军队。

“为何不派使节前往，正大光明地收回尸骸，小侄不信外交手段达不到这个小小的目的，以我大唐的赫赫声威，高句丽不可能连这点儿事情都不肯答应。”

“这世间哪有如此便宜的事情？杀了我的袍泽，垒成京观，夸功耀世之后，还需要我等低声下气地恳求，才肯归还尸骸，云烨，你觉得这滋味如何？”

云烨算是彻底明白了，这两人来找自己，恐怕那些军方大佬早就拟定好了计划，岭南水师如今已经是皇帝的亲军，自己有一万个理由可以拒绝兵部的命令。他们只好拿老程、老牛来做说客。

“辽水全长千余里，大部分都处在高句丽的控制之下，一路上，大王城、白岩城、乌骨城都在辽水边，您要我统帅水军一路过关斩将之后，再去高句丽带回战亡将士的骸骨吗？”如果是家事，不用老程老牛发话，云烨自然会遵从，现如今说的是国事，关乎麾下一万三千名将士的安危，云烨就必须把各方面都考虑周全。

“小子，这种为子孙后世积大功德的好事，死几个人不要紧，死了多少人，回头老夫会加倍补给你，这是我们共同的心愿。”

“程伯伯言重了，小侄不是一个不知厉害的人，如果为了大唐子民，岭南水师就算是死得一个不剩，小侄也绝不会眨一下眼睛，如今为了几具骸骨，就要赔上一万多条性命，小侄觉得不值。除非，兵部给我全权，并且承担这件事情引发的全部后果，否则，小侄是不会答应出动全部兵马的。”

其实去辽东并没有他们想的那么困难，沿着辽水溯流而上六百里，冬鱼对那片海域很熟悉，只要控制了金岩坪岛，就能阻止其他船只进入辽水，这对才完成基础训练的陆战队来说并不困难，但是想完全控制金岩坪岛，就必须控制卑沙城，要不然就有后路被断绝的危险，攻城略地，那就要背负擅起边衅的罪名，就算是李二同意自己出发，但是他绝对不会现在就打破大唐和高句丽目前的这种安静局面。

送走了两位长辈，云烨坐在椅子上想了想，最后还是决定去躺一会儿。他写了几个小纸条，派家将送给几个该送的人，而后拥着厚厚的毯子，进入沉沉的梦乡，只怕到了辽东就再也没时间睡觉了。

云家的商队这些日子不断地向水军大营运送木桶，也有商队从绥州运来了那里的特产，一种散发着刺鼻气味的黑油，侯爷要的批量很大，掌柜的虽然不明白，但是侯爷总是能化腐朽为神奇，想来这一次也不例外。黑油到了军营，侯爷又开始拿大锅煮，和蒸酒一个道理，不知道侯爷会从黑油里蒸出什么东西来。

问李二要火药被严词拒绝，不但不给，反而给他下达了封口令，今后不再提到火药这回事，更不许偷偷地制造。至于去辽东，他可以装作不知道，但是如果失败了，就会按照军律来处置，绝不容情。

还讲不讲理？没有皇帝的同意，谁敢擅自出动天子亲军？

没火药，那就只好制造燃烧弹了，这两样都是云營能做到的威力最大的武器了。汽油被蒸出来后，剩下的全是没有和柴油的混合物了，云烨小心地让人用瓷坛子封好，放得离军营远远的，他可不想出师未捷身先死。

如今的辽东还处在一片冰天雪地之中，大辽河也处在一片蛮荒之中，自从渤海国消失之后，高句丽这些年趁着中原战乱，悄悄地把触角伸过了辽水，准

备用蚕食的法子，一点点地从大唐身上撕下一块块的血肉。

高建武是一个睿智的人，想当年他带着五百敢死之士，硬是把进攻平壤城的隋朝大将赶出了城池，这些年虽然一边悄悄地修建长城，随时准备应对大唐的攻击，另一边在不停地向大唐索要道教的经典，装出一副恭顺的样子。

“将军，难道说咱们水军这次要有仗打了？”老赖看到云烨站在校场边上，看他们操演，就凑过来发问。

云烨看看他浑身黝黑的腱子肉，吩咐亲卫给老赖拿来衣衫：“恐怕我们要做大事了，只要陛下同意我的要求，很快我们就要乘船出发，等我们到了地头，也就到了春暖花开的时节了。”

“嘿，末将知晓了，辽东，只可能是辽东，却不知我们水军是要押运粮草，还是作为后勤？”老赖问得没错，大唐水军很少独自成军去攻击敌方，一来缺少必要的攻击手段，除了对付敌人的水师之外，实在是没有太大的用处，就算是运送军粮那也得看老天爷的脸色，按照大帅们的话说：把胜负关键交给水师这和把自己的命运吊在老天爷的裤裆里没什么两样。

“老赖，做好苦战的准备吧，这一回我们没有左翼，没有右翼，也没有援兵，只能靠自己完成一件别人想都不敢想的事情！看看山头上站的那些老家伙了没有？就是他们准备把咱们送进虎口里去拔牙。”

随着云烨的手指，老赖远远地看见了山坡上站着的一大群人，都是老帅，一个个对着大营指指点点，似乎在谋划着什么，看到这一幕，老赖的热血一下子就涌到了头上。

那群老帅才不管死多少人，只要云烨能把那些骸骨带回来，这些人立马就有了开战的借口，如果云烨不小心全军覆没了，那么，这场战争一定会打得不死不休。

对于这些嗜血的屠夫，天下太平就是他们最大的悲哀，“狡兔死，走狗烹，飞鸟尽，良弓藏”，这些话一直是垂在他们头上的一柄利剑。

前段时间李二下令蜀中伐木造舟，谁知道竟然能逼得三个州造了反，就这么屁大点的事情，居然满朝的将军抢疯了，都要去带着大军平灭匪患，最后一位上柱国，带着两位云麾将军率领一万将士去平叛，往日里这绝对是杀鸡用了牛刀。

李靖的日子越发的难熬了，现在文官们连他在薛延陀战争期间任命了两个随军司马的事情都抖了出来，他任命的其中一个司马，居然成了证人，死死地一口咬住自己的恩人不松口，把李靖在草原上临机专断的事情兜个底掉，听说那些言官已经准备了足够多的弹劾折子，准备对他发起攻势。

云烨很清楚李靖的心思，可怜一代军神现在居然需要靠战争来保住自己不受伤害，也只有战事一起，言官们为了大局着想，才会偃旗息鼓。

云烨对与智将一向充满了崇敬之情，但是自从在这个大时代里混的时间久了，才发现，怪不得所有的开国皇帝都会对智将没有多少好感，因为他们比其他将领都聪明，所以想得也多，一件简简单单的事情都要办成一个复杂的事件，似乎不这样，不足以表现自己智慧，岂不知，他们越是聪明就越是讨厌！遮遮掩掩地把自己藏得深深的，不知道到底要干什么，这样的心腹大患不提防，还提方防谁？

程咬金才是有大智慧的人，他做任何事情都是当着李二的面做的，抢功、夺利、胡说八道这些事情没少做，偏偏皇帝对他的信任从来都没有减少过，哪怕很多时候让皇帝很难看，但是李二从来都没有处罚过他，同样的事情落在李靖头上就会是滔天大祸。

大营里的聚将鼓响了，校尉们纷纷穿上甲胄去帅厅里听令，不知道有什么样的重要任命落在自己等人的头上。当兵就是冲着功勋来的，虽然现在的日子过得滋润，无忧无虑，但是那些建功立业的梦想，还是总在梦里出现，或许，今日就是一个机会。

“前隋的时候，我们出动了百万大军，准备去征讨高句丽，结果不太好，大家都是当兵的，对于当年的惨败都很清楚。我不是要怪罪谁，那是陛下和史家的责任。我要说的是，在辽水边上，有一座巨大的京观，那里埋的全是我们自己的父兄，如今他们的尸骨被野兽扒开覆土，肆意的凌虐，不知道你们怎么想，我总想着把他们带回来找片风水好的地方安葬，既然是我们自己的袍泽，总是要回家的。”

“大帅，您说的可是高句丽的那座京观？”赖传峰小声地问云烨，他不能确定自己这一群人领到的任务会如此艰难。

云烨看到赖传峰脸上的表情就知道这个任务给了他多么大的震撼，大帅前

面就说了没有援兵，没有侧翼，只有这支孤军深入到高句丽境内，难度不是一般的大。

“大帅，为何是我们？我们只是水军，不善于陆战，要挖坟，那是一定要上岸的。”赖传峰在云烨的注视下，目光有些散乱。

“没什么别的原因，因为我们是大唐水军里最精锐的一支，而那些和高句丽对峙的大军，现在不可能，也没有能力深入到高句丽境内，陛下也不希望现在就开战。”

“属下这就针对这些条目开始操练将士，只是不知道您能给属下多少时间，这些陆战队的兄弟们，还需要进一步的操练才好上战场。”赖传峰很快就摆正了自己的位置。

见部下的心思稳定了，云烨趁着月色，一路赶回了玉山，才进门就看到一个家伙蹲在屋檐下面大口地吃面，看身上的衣服明明是七品官府，但是看吃饭的样子，纯粹就是一个饿死鬼投胎。管家在一边照料，给这家伙扒着蒜瓣，一边劝他：“用不着这么急，厨房里多得是，这都第三碗了，小心撑坏了，吃口蒜，吃面不吃蒜可不算关中人。”

“我的钱叔啊，我在荒山野地里足足待了快三年啊，整日里吃烤肉，要不然就是炒米，吃几口野菜算是过年了，这一路上的驿站，我都强忍着没吃他们做的面食，生怕坏了胃口，这些年您知道我最馋什么？就是府里的面条，就盼着到了府上，好好地迭上七八碗。明日再去书院，弄上高高的一盘子红烧肉，吃个痛快！”

“曲卓，你回来了！太好了，总担心你一个人在深山老林里，不错，不错，这么快就青袍上身了，二十岁的人就做到了七品正印，不容易，看过你老娘了？”

曲卓听到云烨的声音，鼻子一酸，差点儿流下眼泪来，擦了一下眼角，艰难地站起来，给云烨行礼说：“学生在边野三年，蒙先生照顾家母，容学生大礼拜谢。”

云烨抢前一步扶住了曲卓，仔细地打量一下这个昔日的杂役，脸上的青涩早已褪去，取而代之的一双坚毅的眼神，还有一张轮廓分明的脸。

“是你自己给自己挣的脸面，谁都不谢，我也没有脸面把学生的功劳往自

己身上揽，朝廷七品官正印的奖励是实至名归，比起你以前的挂的从六品虚衔高出得可不是一星半点儿，荒野三年苦熬到底把一个油滑的小子熬成了栋梁之材。我也没吃饭，陪着我再来一碗。”

吃碗面，和曲卓漫步在花园子里，听他讲解南诏的发生的事：“就这样子，先生，自从您从大河里遁走之后，学生就趁机煽动那些游侠叛乱，大唐百骑司的暗探也趁机起事，杀退了那些蛮王之后，窦燕山的亲信就已经死得差不多了，黄金也被那些游侠哄抢一空。只可惜，他们注定有命拿，没命花，蜀中的府兵，围住了所有的出口，只要搜到身上有黄金的，直接就是一刀砍下脑袋。”

“那些人注定是要死的，窦燕山干的就是砍头的买卖，他们既然敢掺和进来，就要做好死的准备，人为财死鸟为食亡，古人诚不我欺啊。”

曲卓点点头接着说：“没过多久，百骑司就来了一位副统领，命令学生继续四处结交南诏的土王，蒙舍诏，还有乌蛮，白蛮学生都有过接触，我大唐的在南诏的三十六个羁縻州，学生可以说是跑遍了，对那里有了一个初步的认识。蛮人和我们完全不同，只是行事颇有古风，很长一段时间学生以为自己来到了圣王时代，只是看到了那些奴隶的惨状后，学生才忽然惊醒，南诏的这种秩序，建立在奴隶的痛苦之上，头人对待那些奴隶的刑罚之残酷，学生几乎不敢言之。”

“有什么不敢说的，我就知道一种，把一种虫子的卵放进活人的嘴巴再封闭他身上所有的窍门，那种虫子就会借助这个人的血肉慢慢长大。很奇怪，这种虫子能把人的骨头都慢慢吞噬掉，但是绝对不会去触碰这个人的皮肤，到最后的时候，整个人就变成了一个大皮囊，那些虫子就在皮囊里交配，再产卵，直到虫子的数量撑破人皮为止，据说，这东西的名字叫作‘茧人’，感觉如何？”

“您果然是见过的，您为何没有阻止？”曲卓提到这件事就似乎变得有些激烈。

云烨奇怪地看他一眼说：“你阻止了？”

曲卓点点头，指着站在阴影的一个少女说：“就是她，我不忍心看她被人家做成茧人，就用玉佩把她换了下来，本来想让她回家，她打死都不回

去，没办法，大唐不许蛮人出林子，我只好以侍妾的名头把她带回大唐，您看如何？”

云烨回头看看缩在阴影里的弱小女子，小小的，瘦瘦的，最多只有十岁。回手一巴掌就抽在曲卓的后脑勺上怒声说：“王八蛋，那还只是小小的孩子，书院的仁义礼义廉耻这些东西你都学到哪里去了？”

曲卓张着嘴还没有来得及辩解，那个小姑娘就扑过来，一口咬在云烨的大腿上。

曲卓把小女孩从云烨身边带走，笑着对云烨说：“侯爷，这是我妹子，您也知道，学生的差事就是一个颠沛流离的差事，一年中难得相聚一次，把小妹放在老母身边尽孝，我也就了无牵挂地为大唐效力，说不定会有穿朱带紫的一天，那时候，我再回来孝敬母亲就是。”

云烨朝他摆摆手，准备回到后堂，走了两步又回头对曲卓说：“此去高句丽，万事小心。”

曲卓看着云烨走进了月亮门，弯下腰深深地鞠了一躬，牵着那个不停地转着眼珠子的小姑娘向云家大门走去。

云烨叹了口气，都在逼自己，几乎是全大唐的人都在逼自己，文官、武将，还有那位高高在上的帝王，没有皇帝的首肯，谁敢这样大鸣大放地逼迫一位带兵的将领？大唐出动千名府兵就需要皇帝的首肯。很明显，李二默许，或许纵容了那些老帅们的野心。

高句丽总是要打的，找个人来探一下虚实也是好的，数遍朝中将领，云烨无疑是最合适的人选，出动陆军精锐，一来需要大规模的准备，二来没有后勤支援的陆军走不远。只有云烨的水军最合适，而且主帅是一个没有战争经验的纨绔，如果连这样的将领都能打败高句丽，顺利的收回那些骸骨，自己再振臂一呼，将士绝对会风从云集，不用像杨广那样大规模地征发兵役了。

睡觉时，辛月发现丈夫很消沉，不由得担心起来，坐到床头抱着丈夫的小声地问：“夫君，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您这两天心情不好，整日里不停地接见将士，快马文书也送走了好多，是要打仗了？”

“是啊，是要打仗了，所以从现在起，家里的所有事情都不必告诉我，等到二月二龙抬头的那天，你把宝宝和丫头送到孙先生那里去，请孙先生为两个

孩子种上牛痘。小、狄仁杰他们也必须去，那日暮和你，也不能缺少。去了听孙先生的，不许追问缘由。种完牛痘，会发两天低烧，不要紧。你记住了，以后云家的孩子必须接种牛痘。”

辛月一下子紧张起来，听丈夫的话音，似乎在二月二之前他就会离开，去边关打仗，没听说那里有战事，而且话里话外还有交代后事的意思，不用说，这回出战一定会危险万分。

“夫君，您就不是一个能上战场拼命的人，为什么朝廷非要您去，战场上枪来剑往的不长眼，要是有个闪失，妾身怎么活啊，咱不要军功，不要荣耀了，妾身只要您好好地待在家里，我和那日暮两个伺候你，哪怕被人家骂成窝囊废妾身也不管，咱家有侯爵就够了，实在不行侯爵咱也不要了。”

云烨不停地给辛月擦眼泪，越擦越多，把她垂下来的头发挂到耳后笑着说：“你夫君什么时候被人小看过？说我是败家子的有之，说我是滑头的有之，说我是佞臣的有之，说我是恶毒小人的有之，但是，谁敢说你夫君我是胆小鬼，窝囊废？皇帝都没资格说，我这个与国同休的侯爵，不是靠拍马屁得来的，是你夫君用祥瑞土豆，用军功换来的，我云家享用万年血食享用得理直气壮，凭什么不要？这一次的战阵虽然与往次不同，那又如何？你夫君我怕过谁来，更不要说我麾下还有一万多的悍卒。你留在家里，孝敬奶奶，照顾好小的，只要没见到我的尸体，就不要说我已经战死了。那日暮二月底就立刻赶回草原，云七会带着一些家将去帮她，草原的根基不能丢，我云家要壮，这条坎越过去，云家就正式进入了勋贵的行列，到时候只会让人仰望，到时候你夫君我就是卸甲归田，也没人敢说半个‘不’字。”

第二天云烨就披上甲胄，准备去长安，既然要作战，就要像个武将的样子。

许敬宗站在云家的前院，看着那棵柿子树上残留的两颗柿子发愣，见云烨走了出来，指着柿子树上的柿子说：“云侯，为何不把树上的柿子摘干净？”

看着这家伙在明知故问，就配合他一下：“这是为了留一点儿念想，不摘尽，也是报答一下这颗柿子树，给它留下点种子，不至于辛苦一年最后一无所获。”

许敬宗点点头，背着手来到树下，拍着树干感慨地说：“云侯啊，你好心

为这棵树留种，却不知大风、严寒、白雪会对它苦苦相逼，到了最后，再好的愿望也是一场空。”

云烨哈哈大笑起来，拍着许敬宗的手背说：“老许，我的路我自己去闯，这个世间本来没有路，走的人多了也就成了路，我有信心闯出一条大路来。你不必为我担忧，我不是什么柿子树，我是秦岭的红枫，遇雪尤清，经霜更艳。更何况我就算是柿子树，那也不错，只有经过霜打过的柿子，才是最甜的。看好书院，你是明白人，那些夫子们教书育人没有问题，但是书院想要长存下去，老许，这是你的责任，我知道你活到现在，还没有坚持过什么，但请你看在我们共同奋斗过的份上，不要让书院遭受玷污，书院是我的，也是你的。”

许敬宗的眼睛似乎变得有些红，但是依然满脸笑容，脸颊哆嗦了两下，冲着云烨伸出了手，像是在讨要什么东西。

云烨笑得眼泪都出来了——自己的确没有看错人，许敬宗就是一个纯粹的人——从怀里掏出一枚印章和一卷羊皮，把它重重地放在许敬宗的手里。

这是书院钱粮调拨的凭证，有了这两样东西，许敬宗就能从钱庄里得到源源不断的钱粮，李纲没有想到要这些，元章先生没有想到要这些，玉山、离石他们都没有想到，他们总是认为云烨会平安回来。

这群人里面，只有许敬宗是一个理智的人，云烨要深入高句丽，这件事情在贵族圈子里并不是什么秘密，万一要是云烨出事，书院的钱粮就会减少，只有皇家和国库里分拨的那点钱财，不足以维持这个庞大的学院运转，所以许敬宗前来，就是想让云烨留下来，不要在意外面的毁谤，见云烨心意已决，自己的劝说无效，他就立刻伸手要印章凭证，没有半点儿犹豫。

拿到了东西，许敬宗扭身就走，走了几步转过头对云烨说：“如果你回不来，这两样东西，我会一直保管到死。”

云烨笑着点点头，也不再理睬许敬宗，跨上马，带着一群亲卫直奔水军大营。许敬宗看着云烨的身影消失在山脚，喃喃自语地说：“许敬宗啊许敬宗，你接了一个烧红的木炭啊，难道说今天的脑袋被驴子踢了不成？”

水军大营如今已是人声鼎沸，处处都有黑烟冒起，蒸馏石漆的工作在继续。

李泰现在的样子很像一只鬼，面色白里透着青灰，这是很长时间没有见

到太阳的缘故。他这段时间待在地底下，就没出来，连现在是什么日子都不知道，如果不是笑苍生说起云烨将要去高句丽偷尸骨的事情，他还不准备从地下爬出来。

他来到云烨的蒸锅跟前，闻闻那些散发出来的油气对云烨说：“味道不错，我喜欢。我一直不明白，你一个纨绔为什么要带着一万多将士去冒险？不过，你不必对我解释，我不想知道是为了什么，不外乎和那些让人作呕的利益有关。你一个聪明人把自己陷进死地，实在是不智，本来想说你哪里有我聪明的，但是看到你在煮石漆，居然煮出了名堂，就勉为其难地承认你比我聪明些。”

靠在架子上眯缝着眼睛晒太阳的李泰，如今对朝堂里的事情不闻不问，自得其乐地在地窖里准备变成一只有皇室血统的吸血鬼，并以此为傲。

“为了给你弄些火药，太子和我可是倒了大霉，如果父皇不是看我最近身体不好，说不定这时候和我大哥一样在宗人府受刑，本来给你准备了三车，但是没瞒过我爹，只弄出来一车，你省着点儿用，都是威力最大的颗粒黑火药，我亲自调配的。你也不用见程处默、李怀仁他们了，两个蠢货拉火药被抓住了。我父皇这次真的发怒了，他对火药看管得很严，这一车还是我实验室里的存货。千万不要说你自己会配的话，我拿给你，和你自己配制是两个概念，当初你既然说了不再配制这东西，还是遵守诺言比较好，我最多也被揍一顿，没什么大碍。”李泰好久没和人好好说过话了，一找到合适的谈话对象，立刻就滔滔不绝，云烨几次想插嘴，都没机会。

“怎么样？很感动吧，你的兄弟都是好样的，没人出卖你，被我父皇逼成那样的太子还是一口咬定说是自己的主意，与你没有半点儿干系，气得父皇暴跳如雷，要不是我母后说好话，你以为打板子就能把这件事抹过去？好了，现在你可以说话了。”

云烨气得直发抖，心里却酸酸的，他们不通知自己，就是不想自己跟着倒霉，一个是储君，两个是功勋，他们就是仗着这个身份才敢胡来，如果是别人，李二早就下令碎尸万段了。

看云烨仰着头半天没话说，李泰接着说：“别仰头看天，眼泪这东西流出来，自己渗不回去，我试过，没什么用。”

云烨到了皇宫门口，仪刀被没收，靴子里的匕首被没收，腰里挂着的精巧弩弓被没收，背上的装弩箭的革囊也被没收了。宫门口的侍卫还指指旺财背上的长弓、鸟翅环上挂着的马槊、马屁股上耷拉着的连枷一个劲地问云烨为何来皇宫的时候都要全副武装？

云烨阴冷的目光让这些宫门的守卫者们心生警惕，见云烨不说话，就说自己需要禀报皇帝才能决定是否让侯爷进宫。

断鸿出来后，上下打量一下全身甲胄的云烨，“扑哧”笑了出来，居然还掩着嘴，看来这家伙不但身体有了残疾，心理也有了很大的问题，不像无舌，只要黏上胡须，就和老爷们基本上没差别。

“侯爷，这些家伙您会使么？连枷您选的也太大了，二十斤的铁家伙，您能抡几下？这种三石的硬弓，光是开弓的技巧，就够您学三年的！马槊这东西的难度就更大了，您需要向尉迟将军请教。您看啊，挂得位置都不对，万一滑掉，顶在地上……陛下宣你觐见，对了，让你骑着马进宫，他很想看看你全副武装杀气腾腾样子，刚才门官禀报说你杀气腾腾的。陛下很好奇，就命我带着您这位杀气腾腾的侯爵进宫面圣。您骑着马，陛下特意吩咐，让您一直骑到万民殿前面，他在那里等你。”

既然已经准备做戏，那就必须把戏做足了，云烨一扯旺财的缰绳，旺财“腾”地就直立起来，两只硕大的蹄子凌空踢腾两下，嘶鸣一声，就冲进了皇宫。断鸿一把捞着旺财的尾巴，居然也腾空而起，三五步点一下地面，紧紧跟随。

穿过太极宫，跑过太液池，万民殿就在眼前，大广场上李二大马金刀地坐在一把红木制作的太师椅子上，这东西早就风靡长安城了，便宜坊从来就不出凡品。

椅子边上插着一杆马槊，血红色的缨子随风飘舞，见云烨骑着马进来，很有兴致地站起来，马槊朝后一抖，那把椅子顿时四分五裂了，万民官的栏杆上趴着的好多妃子、宫娥齐齐叫好。

云烨心里的郁闷之意别提有多浓重了，李二为了显摆，还让自己的后宫群齐齐地跑出来为自己助威，只见李二一身的青色常服，袍子下摆掖在腰间，手里的马槊点在面前的地面上，比他妈的黄飞鸿还黄飞鸿，他的后宫群都已经开

始发花痴地尖叫起来。

云烨很想再往前冲一下，谁知道旺财不干了，前面有一个锋利的枪头等着自己，打死都不往前再迈一步，更何况它认识李二。

旺财回过头很不满意地看着云烨，云烨臊地捂住了脸。

“小子，这时候捂住脸，上了战场那就是取死之道，敌人都到了身前，这时候你该拿着连枷应敌，想当年，朕的马槊折了，长弓断了，横刀也劈断了两把，就是靠着连枷在千军万马里纵横，小子，你还打不打？”

云烨从战马上爬下来，撇着嘴说：“在您的龙威之下，旺财都不敢上前，微臣是马上的将军，步战不擅长，您当年在千军万马里横行，仗得也是这一招吧。”

这话说出去，云烨自己都脸红，拍马拍到没节操的地步，可是不把李二哄高兴了，怎么帮李承乾、程处默、李怀仁这三个笨蛋。

果不其然，李二哈哈大笑起来，把马槊插在地上，从旺财背上取过连枷，手腕一抖，铁链子就被抖开了，云烨就看见一个带着尖刺的铁球在李二的周身飞舞，风声呼呼地响，李二抖得高兴，一连枷砸在青石铺就的地面上，顿时碎石纷飞，硕大的青石板被他生生地砸成两截，看样子他拿着连枷纵横不是吹牛。

在宫妃们的叫好声里，他又取过长弓，抽出长箭，只一个呼吸间，三支长箭就飞了出去，远远地钉在对面的墙上，排成一个完美的品字。

要够了，李二也没回宫殿，对着那些妃子们招招手，就带着云烨在太液池边上转悠：“想要救太子、程处默、李怀仁，小子，你就要拿出真本事！朕和皇后打了赌，朕赌你三个时辰之内一定会来皇宫，现在，才过了一个多时辰，朕赢了，不过你全身披挂地过来，倒是出乎朕的预料，皇后说你一定会发疯，从这一点上，皇后也算是赢了。所以啊，朕和皇后的赌算是打了一个平手。”

“太子伙同程处默、李怀仁偷火药的事情不是一个小小的事情，不过朕真的不生气，青雀给他们提供方便，朕也不生气，这说明什么？这说明你真的没有私自制造火药，对朕的旨意你是在严格地遵守，上下之分，轻重缓急你还是分得清的，这也是让朕心里最舒服的一点，宁可去偷，也不私自制造，算你小子还懂得其中的厉害。”